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。

公司因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，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、副董事长 1-2 名、独立董事 3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中至少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	<p>第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，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、副董事长 1-2 名、独立董事 3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中至少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

本次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1 日